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olangsi

FOLANGSI CO., LTD

廣州佛朗斯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99)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 全年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全年業績，連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載列如下。

該等全年業績乃根據上市規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適用規定編製，並經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告符合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的相關規定。

財務概要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10.9百萬元增加8.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48.8百萬元。

本集團的年內利潤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2.0百萬元減少19.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2.2百萬元。若剔除2024年一次性收購收益影響後，本集團的年內利潤由截止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4.5百萬元增加10.3%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2.2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概覽

中國場內物流設備行業正處於轉型升級的關鍵時期，在政策紅利持續釋放與技術迭代加速的雙重推動下，行業呈現出蓬勃發展的態勢。隨著國家物流樞紐建設的深入推進、降低社會物流成本等政策導向持續落地，以及智能技術的廣泛應用，場內物流設備解決方案正在成為推動物流業高質量發展的核心引擎。

2025年，場內物流設備解決方案行業在利好政策和市場需求的共同推動下，持續迎來發展機遇與挑戰。特別是在降低社會物流成本和提升物流資源利用效率方面，相關政策的支持為行業發展提供了良好的基礎，同時，數據開放互聯與標準化建設加快推進、特種設備安全監管體系持續完善，推動行業在規範化運營與服務能力方面加速升級。隨著行業標準的逐步完善和技術的不斷創新，以及應用場景持續拓展並伴隨海外市場機遇釋放，場內物流設備解決方案將進一步向智能化、多元化方向演進，成為提升物流效率和降低運營成本的重要工具，為企業的可持續發展注入新的動力。

1. 宏觀環境與客戶運營需求穩中演進

2025年，全球經濟仍處在調整週期中，外部不確定性與波動因素交織；但中國經濟總體保持韌性，全年GDP達人民幣140.19萬億元，同比增長5.0%。伴隨經濟基本盤穩定、產業結構持續升級，製造業、物流倉儲、商貿流通等行業的週轉效率與成本控制依然是企業經營的核心命題。在這一宏觀背景下，企業對場內物流設備的需求呈現出穩中演進的特徵，一方面，業務量帶動倉內搬運、裝卸、堆碼等作業需求保持韌性；另一方面，投資與現金流約束使客戶在設備配置上更偏向靈活、可控、可隨業務波動調整的方式，從而推動使用權型設備解決方案的滲透與升級。

從下游需求結構看，消費與電商驅動的倉配體系升級繼續為場內物流活動提供穩定底盤。2025年社會消費品零售總額同比增長3.7%，全國網上零售額同比增長8.6%，其中實物商品網上零售額同比增長5.2%。與之相匹配的快遞與倉配週轉仍保持較高景氣度，根據國家郵政局統計，2025年快遞業務量完成1,989.5億件，同比增長13.6%。業務量的增長與波峰波谷的季節性波動，客觀上強化了倉內與園區客戶對設備快速補位、彈性擴縮、穩定保供的訴求，這類訴求往往更適配按需訂用、服務外包與全生命週期管理的模式，而不僅是一次性採購。

2. 政策與監管持續完善推動行業提質增效

2025年，國家圍繞降低全社會物流成本、提升物流體系運行效率、推進數據開放互聯與標準化建設、強化安全監管等方向，持續推進相關政策與監管舉措，為場內物流設備及解決方案行業的規範化、智能化與服務化發展提供了明確導向。中共中央辦公廳、國務院辦公廳於2024年11月印發《有效降低全社會物流成本行動方案》，對優化運輸結構、完善樞紐網絡、推進數字化與綠色化等作出部署。國務院於2025年10月17日召開常務會議聽取有關行動落實情況匯報，強調持續推動物流降本提質增效，並提出加快物流數字基礎設施建設、推進物流數據開放互聯等工作。

在物流樞紐網絡建設方面，國家發展改革委於2025年6月23日發佈將武漢生產服務型等30個國家物流樞紐納入建設名單的信息，提出進一步完善國家物流樞紐網絡、促進降低物流成本。樞紐網絡的完善與園區物流能力提升，通常將帶動倉內裝卸、搬運與週轉等作業需求增長，並對設備保障能力與服務響應提出更高要求。

在數據與標準化方面，國家發展改革委、國家數據局等部門於2025年11月10日印發《關於推動物流數據開放互聯有效降低全社會物流成本的實施方案》，提出建立物流數據資源開放互聯機制、推動數據標準規範與互聯互通。市場監管總局、國家發展改革委等六部門於2025年12月17日聯合印發《現代物流標準化重點工作計劃(2025–2027年)》，圍繞裝備器具、數據開放互聯、服務運作等提出標準研製與應用安排。相關舉措將進一步提升行業對服務流程標準化、數據可追溯與運營管理能力的要求。

安全監管方面，市場監管總局特種設備局於2025年2月印發《2025年特種設備安全監察工作要點》，明確提出以改革創新為動力，通過優化監管服務，創新監管機制，系統推進特種設備管理理念、制度體系、技術能力和方法手段的現代化轉型，這一政策導向旨在全面提升特種設備安全監管效能，為促進經濟持續回升向好提供堅實的安全保障。新規重點強化了設備全生命週期管理要求，引入了基於大數據的風險預警機制，並建立了更加嚴格的安全責任追溯制度。

在上述政策與監管舉措的共同作用下，場內物流設備及解決方案市場加快向規範化、標準化、數字化方向演進，客戶對設備全生命週期管理、服務響應效率與合規運營保障的要求持續提升。

3. 技術創新深度重塑行業競爭格局

當前，新一代信息技術與場內物流設備的融合應用正在引發行業深刻變革。AI視覺識別、5G遠程控制、物聯網、大數據等前沿技術日趨成熟的應用，配合雲平台、遠程診斷與數據化調度，正推動場內物流設備行業向智能化、系統化的綜合解決方案轉型。

面對社會整體技術升級的風口，行業亦期待將新技術與物流設備解決方案進行深度融合，通過先進技術賦能下的精準需求預測、實時監控和動態調整能力，幫助企業顯著提升運營效率、安全性和設備全生命週期管理水平，從而提升自身的競爭力，滿足各行各業對不斷迭代和升級解決方案的期望。

在技術迭代的推動下，行業競爭格局發生轉變。應用場景相對複雜的企業傾向定製化的場內物流設備智能化綜合解決方案，從而實現場內物流設備使用與物流企業的物流運輸及工業企業生產線作業的無縫對接；而應用場景標準化的企業則更多的青睞模塊化智能設備解決方案，例如通過設備模塊替換完成對傳統設備的智能化改造。這一競爭格局的重構，為場內物流設備解決方案提供商創造了新的市場發展機遇，推動行業參與者轉型為物流效率合作夥伴，創造新的價值增長點。

4. 場內物流設備解決方案行業邁向智能化與多元化發展

當前，中國的物流活動保持一定景氣度，市場對高效物流解決方案的需求持續存在。在此背景下，場內物流設備解決方案行業正加速擺脫傳統單一設備供給模式，向專業化、多元化、智能化深度演進，不僅重構行業發展格局，更彰顯出廣闊的發展前景與商業價值。

從市場需求端來看，電商物流、智能製造、冷鏈配送等細分領域對專業化設備的需求持續攀升，推動行業向多元化方向發展。為適配不同行業的差異化、場景化需求，各類專業化的解決方案不斷迭代湧現：產品系列更加豐富，從輕型搬運到重型裝卸設備形成完整產品線；產品專業化程度持續提升，針對冷鏈、電子、化工等特殊行業開發專用機型；新能源應用廣泛普及，清潔能源設備進一步成為市場主流選擇。這一系列多元定製化的解決方案，更好地滿足了各類應用場景的特殊要求，在拓展市場空間的同時，也為客戶提供了更精準的適配方案。

在智能化轉型方面，新一代解決方案正在突破傳統設備功能的局限。通過融合物聯網和人工智能技術的物流系統具備了自主感知和決策能力，在物流運轉關鍵環節均實現了自動化處理，大幅提升了作業效率和準確性，這種智能化轉型正在重新定義場內物流設備的運作模式。同時，系統協同效應日益凸顯。現代解決方案通過統一的數據平台，實現了物流設備運行數據與企業管理系統的無縫對接，作業任務可智能分配至最優設備，多機協同作業效率顯著提升，形成了高效聯動的智能體系。

未來，隨著創新技術的持續引入，行業智能化水平將進一步提升，自主決策、預測優化、虛擬仿真等高級功能將持續升級；同時，應用場景的持續拓展也將推動解決方案向更趨專業化、細分化的方向發展，各類定製化方案持續豐富，這些趨勢共同勾勒出場內物流設備解決方案行業更為廣闊的發展前景。

5. 海外機遇為市場發展注入強勁動能

近年，全球供應鏈呈現更明顯的多元化與區域化佈局趨勢，東南亞在承接製造業外溢、發展園區經濟與完善物流基礎設施方面的進程加速，帶動倉儲、園區運營與場內搬運等環節的需求持續增長。隨著區域內製造業擴張與跨境貿易活躍度提升，企業對提升週轉效率、降低運營成本與保障現場作業連續性的關注度上升，場內物流設備及配套解決方案的應用場景隨之拓展。

與此同時，海外電商與即時履約等新消費模式逐步深入發展，倉配體系正加速向更高效率、更精細化的方向升級。圍繞揀選、裝卸、搬運等關鍵環節，企業更傾向通過流程優化與設備升級提升作業效率與準確性，智能化設備與系統化解決方案需求的逐步增加，也帶動對設備運維、備件保障與現場服務能力的要求提升。

總體而言，上述發展為場內物流設備行業提供了更廣闊的增量空間。

集團概覽

我們是中國領先的場內物流設備解決方案提供商，始終秉持「提高資產使用效率、節約社會資源」的企業使命。我們以創新的場內物流設備訂用服務為核心，旨在為客戶提供涵蓋設備全生命週期的一站式解決方案，包括設備訂用、維護維修、處置等全方位服務。經過多年發展，我們已經構建起完整的服務體系與紮實的技術能力，在行業內樹立了專業、可靠的服務形象與市場口碑。

在報告期內，我們持續優化業務佈局，構建了「一體兩翼」的綜合服務體系：以場內物流設備訂用服務和專業維護服務為主體，以設備銷售及配件銷售為紐帶，形成覆蓋客戶多場景需求的綜合服務能力。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已建立起覆蓋全球52個重點城市的服務網絡，共設立95家標準化服務網點，運營管理的設備資產總規模超6.4萬台。這一佈局使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更全面、更專業的場內物流設備全生命週期服務，滿足不同規模、不同行業客戶的多樣化需求。

在2025年，我們堅決實施強網絡、擴品類、國際化三大戰術，持續鞏固並提升行業市場領導地位。得益於業務的穩定擴張及營運能力、服務範圍的穩步提升，我們於2025年實現了良好的經營業績，經營狀況持續向好。

我們業務版圖已由「立足中國」邁向「鏈接全球」。報告期內，我們以東南亞為重要的戰略支點，加快海外終端服務網絡的落地建設：印度尼西亞公司在雅加達開業儀式的順利舉行，標誌著本集團海外終端網點佈局邁出關鍵一步；隨後，越南公司(胡志明市)及馬來西亞公司(莎阿蘭市)相繼開業，進一步完善了東南亞區域的服務網絡佈局，提升了本地化運營與服務能力，為海外業務的持續拓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業務回顧

2025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國際形勢，本公司全面貫徹「穩增長、強內控、夯服務、健組制」的經營策略，在業務拓展、財務表現和市場佔有率等方面均實現穩健發展。

於報告期間，我們的場內物流設備解決方案包括以下三個業務分部：

- **場內物流設備訂用服務**：我們為客戶提供其使用的場內物流設備及增值服務，包括但不限於設備選擇、現場操作培訓、一般及必要維護維修，及透過我們的智慧資產運營管理系統實時監控設備的狀態及運行。在管理此業務分部時，我們主要根據所選設備的類型及配置、訂用的場內物流設備的使用時間及是否為定製服務(如適用)，向客戶收取服務費。
- **維護維修服務**：就此業務分部而言，我們通過為客戶的場內物流設備提供現場維護維修服務獲得收入。我們對單次故障維修服務按項目收費，或根據服務方案，對相關協議規定的設備在一定合同期內按月收取費用。
- **場內物流設備及配件銷售**：我們向國內外企業銷售全新場內物流設備和配件，並向中國企業銷售二手場內物流設備。我們通過內部銷售團隊直接向最終客戶進行銷售。我們擁有廣泛的客戶群體，如具有在室內及有限的室外空間搬運重型貨物及材料等場內物流需求的製造商、物流公司及貿易公司。

我們以「打造全球領先的B2B工業和物流設備的高維共享生態平台」為發展戰略，隨著我們的場內物流設備解決方案不斷發展，通過推進輕資產模式轉型和數字化升級，我們在2025年取得了顯著成效：

1. 平台轉型強賦能，增長質量穩提升

公司場內物流設備管理平台戰略縱深推進，生態協同效能加速釋放，通過我們「平台+服務」的運營模式，公司與不同類型的資產持有者(上下游、同行等)建立了「資產委託運營」的合作模式，推動公司營收及淨利的顯著提升，尤其是維護維修業務實現超30%的營收增長，及其毛利率持續保持在40%以上的高水平。與此同時，公司持續推進數字化能力建設，圍繞設備資產管理、運營調度、服務交付與風險管控等核心環節，逐步形成以數據驅動的精細化運營體系，提升了資產運營透明度與跨區域協同效率，並為標準化服務複製與規模化擴張提供了底層支撐。這一戰略轉型持續優化業務與資產結構，有力推動公司向生態賦能者躍遷，核心競爭力不斷鞏固，為市佔率快速提升與可持續增長築牢根基。

2. 新品佈局破新局，多元增長添動力

公司堅持以叉車業務為基石，全力推進產品多元化戰略，2025年所培育的第二條增長曲線成效凸顯、勢頭強勁。其中，電動裝載機作為重點佈局的新品類，憑借貼合市場需求的產品特性與高效完備的服務配套，保持強勁增長態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管理車隊規模已接近800台，全國直營專業服務中心已達10家，實現累計訂用服務收入近5,000萬元，毛利率表現亮眼，成為公司重要的利潤增長點。同時，公司在多品化戰略推進下，於報告期內穩步開展清潔設備等新品類的試點佈局與場景探索，聚焦智能

工業清潔機器人、高壓清洗設備等方向。一方面增強市場和業務開發力度，積極爭取市場份額；另一方面，同時強化運營管理和風險控制，建立數字化監控平台，確保業務高質量的持續發展。

3. 海外佈局啟新程，全球拓展踏新征

公司秉持「立足中國，放眼全球」的戰略視野，以東南亞及「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為戰略支點，推動海外業務從「佈局試點」向「深耕運營」加速升級。報告期內，公司海外終端業務實現關鍵突破，印度尼西亞、越南及馬來西亞子公司相繼完成落地並逐步步入常態化運營階段，海外終端業務收入規模已超人民幣百萬元，初步驗證了公司平台化運營模式在海外市場的可複製性與商業化潛力。公司以東南亞為戰略支點，逐步形成「區域樞紐+本地深耕」的推進路徑：一方面，以印度尼西亞、越南、馬來西亞作為區域運營總部與能力中心，對周邊市場形成輻射帶動；另一方面，在單一國家市場內精耕，在夯實本地化團隊、服務交付標準與運營體系的基礎上，推動在地網點的複製與拓展，逐步形成「多點聯動+以點帶面」的服務覆蓋格局，提升對客戶現場的響應效率與交付穩定性。

面向下一階段，公司將在深化印度尼西亞、越南、馬來西亞等既有市場佈局的同時，穩步推進泰國、沙特、阿聯酋等新區域的落地工作，逐步擴大海外服務半徑與市場覆蓋，培育可持續成長的海外增長曲線。

4. 服務體系再夯實，築牢發展硬根基

完善與高效的服務是我們業務發展的基石。報告期內，公司組建集團「大服務中心」，整合全球95個服務網點的專業資源，進一步強化資產運營管理與跨區域協同調度能力，推動服務體系全面升級，客戶響應速度顯著提升。具體而言，我們建立了三級服務體系：總部技術支持中心、區域服務中心和本地服務站點，確保快速響應客戶需求。同時，我們的智能診斷系

統和遠程技術協助，使平均故障處理時間持續縮短。這一服務體系的優化，促進我們的服務客戶滿意度及續約率持續保持高水準，為公司未來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5. 再製造業務創佳績，效益環保雙得益

2025年，公司再製造業務保持高速發展態勢，技術創新與規模化應用協同並進。全年深度再製造設備突破3,500台，同比增長近70%；再製造部件總量接近4萬件，同比增幅達82%。再製造品類持續拓展，已覆蓋鋰電池、方向機、回轉大軸承等十餘種關鍵部件，核心部件再製造能力進一步完善。在規模快速擴張的同時，客戶滿意度持續保持在97%以上，實現量質齊升。通過專業化修復與升級，公司有效延長設備使用壽命，降低客戶綜合運營成本，推動全鏈條運營成本持續優化，進一步夯實了「設備訂用—維護維修—再製造修復—循環利用」的全生命週期運營模式，實現了經濟效益與環保效益的雙贏。

6. 信息建設加速度，運營提效賦新能

公司高度重視信息化建設，將其作為平台化運營與服務體系升級的重要支撐。長期以來，公司依託物聯網技術實現對設備運行狀態在線監測與管理，持續提升資產運營可視化水平與風險預警能力。

報告期內，公司進一步完善服務數字化工具矩陣，正式上線租賃維護維修管理系統。該系統以流程中心與工單中心為依託，搭建班組庫存管理機制，將客戶報修、服務響應、物料供應、維修執行及質量驗收等關鍵環節納入一體化管理。同時，系統與集團大供應鏈中心深度協同，通過物料計劃、外採、調撥、備料、領料等環節，實現與NC、WMS等後台系統的數據互通，形成自客戶需求發起至服務落地執行的完整業務鏈路。

更為重要的是，本次信息化升級構建了穩固的數字化開發底座，完成從設備運行監控到維護維修服務交付的全域數字化覆蓋，推動核心技術能力快速沉澱與跨區域複制應用，為後續系統高效、低成本的迭代築牢基礎。

依託該系統，資產維護維修用料實現精準追溯、服務質量得以全程把控，建立起覆蓋單台資產、單個客戶及單個服務工程師的多維度精細化成本核算與控制體系。借助信息化對服務過程的標準化重塑與精細化運營，公司服務調度效率與響應速度顯著提升，全流程服務質量管控能力持續增強，為改善客戶體驗、提升運營效率及服務能力規模化推廣提供了堅實保障。

展望

2026年，面對複雜多變的宏觀環境，公司將以持續深化平台商戰略轉型為核心，在延續2025年「強網絡、擴品類、國際化」三步走戰術方向的基礎上，將「智能化」納入核心抓手，形成「網絡化、多品化、國際化、智能化」的四化協同戰術推進框架，全面推動公司業務規模與服務品質的雙向提升：

1. 在業務規模發展方面，全面推進四化協同，構建全球服務網絡與產品矩陣

公司將網絡化建設視為提升行業競爭力的核心抓手，持續優化全球服務網絡，深化「線上+線下」一體化商業模式。在國內與海外同步推進服務網點建設，力爭逐步形成全球千餘家服務網絡規模(其中國內600家以上、海外200家以上)。在此基礎上，依托數字化轉型，強化網點與業務板塊的協同聯動，提升響應效率與服務品質，降低運營成本，夯實一體化根基，構建差異化優勢。

在多品化發展方面，公司以叉車及電動裝載機為核心載體，圍繞客戶物流全場景需求，持續優化產品結構，穩步推進設備品類拓展與場景應用創新。通過豐富產品矩陣，進一步提升多元化客戶需求的滿足能力，強化整體解決方案的競爭力。

國際化進程中，公司將以差異化產品和優質服務為依托，穩步推進全球市場佈局，著力提升全球市場份額。我們將積極把握「一帶一路」建設帶來的發展機遇，持續深耕東南亞、中東等新興市場，通過深入推進本地化運營，不斷強化全球服務能力，推動公司在全球範圍內實現高質量、可持續發展。

在智能化領域，公司依托無人叉車、工業機器人、智能貨櫃及無人物流車等核心載體，持續推進智能駕駛技術與調度系統迭代，推動場內物流從單

點設備應用向全場景無人化解決方案演進。同時，充分發揮智能化服務領域的技術積澱，創新服務模式、沉澱核心能力，構建覆蓋全球、敏捷響應、體驗卓越的智能服務體系，力爭成為智能化服務領域的專家，為客戶持續創造價值，為行業高質量發展注入新動能。

2. 在服務品質提升方面，打造以客戶為中心的標準化、專業化、智能化服務體系

公司始終將客戶需求放在首位，持續建設以客戶體驗為中心的服務體系。通過引入數字化工具，推動服務流程優化與服務管理提升，實現服務模式的標準化與專業化。重點加強服務工程師隊伍建設，完善培訓體系，持續提升服務質量與響應效率。同時，積極探索智能化服務新模式，圍繞無人叉車的部署、運維與調度，構建遠程診斷與數據服務平台，利用數據洞察客戶期望與反饋，不斷完善服務質量，力求為客戶提供更優質、更及時的體驗，從而提升客戶滿意度與忠誠度。

3. 在技術升級創新方面，深化智能化驅動，推動核心技術融合與協同創新

公司將順應行業電動化、智能化趨勢，持續加大在物聯網、IT等領域的投入，推動智能化與核心業務的深度融合，提升運營管理效率與服務交付能力。結合整體戰略安排，進一步整合智能化相關業務與資源，強化智能化能力建設與業務落地。同時，深化與戰略客戶的協同創新，通過技術共享與聯合研發，構建更加緊密的合作夥伴關係，以創新驅動產品與服務持續升級。

4. 在安全管理建設方面，完善責任體系，強化風險預防與合規運營

公司將持續完善安全生產責任體系，強化安全操作規範與应急管理，確保安全管理制度嚴格執行與落地。結合設備運營與服務場景，利用智能化手

段提升風險識別與預防能力，加強對各類安全隱患的動態監控。通過持續的安全培訓與文化建設，保障安全生產與合規運營，為企業的穩健發展築牢基石。

我們相信，通過堅持創新驅動、深化數字化與智能化轉型、強化風險管控，公司將能夠在複雜環境中把握發展機遇，實現穩健增長。公司將繼續秉持「為客戶創造價值」的理念，推動場內物流設備行業高質量發展，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的收入主要來自三大業務分部：(i)場內物流設備訂用服務，即我們根據客戶使用相關場內物流設備的期限向客戶收費；(ii)維護維修服務，即我們為客戶的場內物流設備提供維護維修服務；及(iii)場內物流設備及配件銷售，即我們銷售全新及二手場內物流設備及相關配件以滿足客戶的需求。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來自三大業務分部的收入明細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同比 百分比 變動
	2025年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場內物流設備訂用服務	903,638	51.7	796,049	49.4	13.5
維護維修服務	267,971	15.3	202,830	12.6	32.1
場內物流設備及配件銷售	577,144	33.0	611,988	38.0	-5.7
總計	1,748,753	100.0	1,610,867	100.0	8.6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610.9百萬元增加8.6%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48.8百萬元，主要受各業務分部經營表現及業務結構優化綜合影響，具體分析如下：

1. 場內物流設備訂用服務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796.0百萬元增加13.5%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03.6百萬元，增長主要得益於「平台+服務」模式的深化落地。該模式通過提升服務能力顯著增強了客戶黏性，在實現老客戶高留存與高增購的同時，依託優質口碑有效驅動了新客戶的規模化拓展。與此同時，公司充分發揮業務協同效應，推動存量維修客戶向訂用服務轉化，並配合電動裝載機等新業務上線，進一步釋放了訂用業務的增長潛力。
2. 維護維修服務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02.8百萬元增加32.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68.0百萬元，增長同樣受益於「平台+服務」模式的深化落地。在該模式的驅動下，維修服務與各業務之間的客戶轉化通道逐步打通，部分貿易類客戶開始同步採購維護服務，同時原有維修客戶向訂用轉化的過程中也帶動了維修業務的基礎盤擴張，雙向聯動有效推動了維護維修業務的高速增長；及

3. 場內物流設備及配件銷售業務的收入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612.0百萬元減少5.7%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77.1百萬元，該業務收入下降主要是由於公司主動推進戰略結構調整，將資源從貿易類業務向高附加值、高成長性的服務業務傾斜。儘管銷售業務短期規模有所收縮，但服務業務的快速增長已有效對沖其影響，公司整體收入結構持續優化，盈利能力和資產質量穩步提升，為未來實現更高質量、更可持續的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銷售成本

本集團的銷售成本由截至於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47.1百萬元增加6.8%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224.8百萬元，其增長趨勢與本集團收入增長趨勢一致。

毛利及毛利率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於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按收入分部劃分的毛利及毛利率的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毛利同比 百分比 變動 %
	2025年		2024年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	
場內物流設備訂用服務	295,052	32.7	253,303	31.8	16.5
維護維修服務	112,310	41.9	84,526	41.7	32.9
場內物流設備及配件銷售	116,620	20.2	125,896	20.6	-7.4
總計	523,982	30.0	463,725	28.8	13.0

本集團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63.7百萬元增加13.0%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524.0百萬元，該增長與本集團收入增長趨勢一致；本集團整體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28.8%，上漲至2025年的30.0%，這主要得益於公司業務結構的優化，高毛利業務的占比相比去年增長了5%。

銷售及分銷費用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99.2百萬元增加16.9%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6.0百萬元，主要原因為本集團業務量增加及力至優叉車(上海)有限公司(「力至優(上海)」)的整合導致營銷部門人員和辦公費用增加。

管理費用

本集團的管理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0.3百萬元增加16.1%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20.9百萬元，主要原因為公司深入推進國際化戰略、加速全球佈局所致。為支撐境外業務的快速拓展，行政部門員工人數相應增加，同步帶來辦公費用的上升。這一戰略性投入為公司全球化運營能力的提升奠定了堅實基礎。

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43.3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9百萬元。該減少主要原因為於2024年因收購力至優(上海)而產生約人民幣27.4百萬元的收購收益。

其他費用

本集團的其他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原因為於2025年本集團的合肥廠房出租收入對應的攤銷成本。

財務費用

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4.5百萬元增加3.2%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7.8百萬元，主要原因為支持業務發展的銀行貸款及融資借款利息增加。

所得稅費用及實際稅率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所得稅費用約人民幣4.5百萬元及實際稅率5.2%，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錄得所得稅費用約人民幣3.4百萬元及實際稅率3.2%。此變動的主要原因為由於2024年收購收益為非應稅項目，導致2025年應稅收入較2024年有所增加，因而2025年所得稅費用及實際稅率均較2024年上升。

年內利潤

我們的年內利潤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02.0百萬元減少19.4%至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82.2百萬元，主要受2024年一次性的收購收益影響所致。若剔除該非經常性項目影響，2025年內利潤同比增長10.3%，核心業務表現持續向好。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庫務政策及資本架構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約人民幣868.1百萬元，較於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93.5百萬元減少2.8%，主要原因為i)為滿足業務發展需求，增加運營資金投入，導致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及ii)抵銷銷項增值稅，導致可收回增值稅減少；及iii)公司持續深化精細化管理，優化存貨結構與餘額，推動存貨規模有所降低。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為約人民幣1,382.3百萬元，較於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1,394.9百萬元減少0.9%，主要原因為加快與供應商結算，導致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因此，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514.2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501.4百萬元)。本集團2025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為0.63，而2024年12月31日則為0.64，相等於年末流動資產總值除以流動負債總額。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資產負債率(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為69.6%，較2024年末小幅上升0.8個百分點，主要系公司持續推進戰略轉型升級，加大對新品類電動裝載機的資本支出及國際化佈局落地所致。與之相應，截至年末，公司未使用銀行及其他借款授信額度達3,190百萬元，較上年增長22.5%，財務彈性充足，流動性安全墊厚實。整體來看，公司資產負債率的小幅波動與戰略擴張節奏相匹配，資本結構穩健，處於合理可控區間。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176.3百萬元(2024年12月31日：人民幣205.4百萬元)，其資金主要來自營運所得資金及借款。於2025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融資總額分別為人民幣5,473.3百萬元及人民幣4,614.2百萬元，其中人民幣2,283.0百萬元及人民幣2,010.6百萬元已被使用。

於報告期間，除43,056,968股非上市股份轉為43,056,968股H股外，本公司股本架構並未發生任何變動。本公司股本由普通股(其中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組成。

本集團已對其庫務政策採納一套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以確保滿足日常營運的流動資金需求以及資本開支。

我們旨在維持充足的現金及信貸額度以滿足我們的流動資金需求。我們透過營運所得資金以及來自權益及債務等其他來源的資金的組合來源滿足我們的營運資金需求。我們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我們持續經營的能力，同時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我們的業務並使股東價值最大化。我們於報告期間未購買結構性存款(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架構，並根據經濟情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作出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架構，本集團可能與金融機構協商更優惠的還款條件，或發行新股份，持續提高營運資金管理效率。

資產質押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抵押資產約人民幣597.2百萬元作為銀行借款或任何其他融資活動的抵押品，較2024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479.9百萬元增加24.4%。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主要在中國進行，大部分交易乃以人民幣(即本集團的功能貨幣)結算。同時，本集團業務存在部分與海外客戶的交易，該等交易大部分以美元結算。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人民幣兌美元的匯率波動風險訂立任何外匯合約或任何對沖交易或工具。然而，本集團會定期監察外匯風險，並會於必要時考慮是否須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我們認可人才對可持續業務增長和競爭優勢的重要性。我們相信，我們的成功取決於我們吸引、挽留和激勵合格人員的能力。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2,073名(2024年12月31日：2,014名)全職員工，其中位於中國的員工是2,066名，位於海外的員工是7名。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監事薪酬)總額為人民幣294.3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260.9百萬元)。薪酬乃根據職權範圍、現行的行業慣例及員工的教育背景、經驗及表現、職務重要性、其在該等職位上投入的時間等釐定。該等政策會定期檢討。除工資外，本集團還向員工提供其他附帶福利，包括年終獎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我們致力於提供平等的就業機會和維護員工多元化，並在招聘、培訓和發展、職位晉升、薪酬、福利等方面給予員工平等機會。根據我們的內部政策，員工不應因性別、種族背景、宗教、年齡、婚姻狀況、家庭狀況、殘疾、懷孕或任何其他適用法律法規禁止的歧視而受到歧視或被剝奪上述機會。

我們相信我們與員工保持著良好的關係，員工並非由公會代表。於報告期間至本公告日期，我們並無發生任何已經或可能對我們的業務產生重大影響的罷工或勞資糾紛。

本集團提供培訓課程以滿足員工於不同職能中的需求。有關培訓課程涵蓋的主題包括我們的企業文化、內部制度及政策以及專業知識、專有技術及技能。我們還為各級管理及行政人員提供培訓，以提升彼等的領導能力。有關培訓課程以在線及線下形式開展。我們同時為我們的管理團隊及技術人員提供外部培訓機會。

報告期間的重大投資及重大事項

於報告期內，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可能對我們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及財務表現產生重大影響的重大投資及事件。

子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並無子公司、綜合聯屬實體、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並不知悉報告期後可能對我們的經營及財務表現造成重大影響的任何重大事項。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及用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扣除包銷費用以及相關成本及開支後)約為116.3百萬港元(「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全球發售所得款項已全部使用,無未動用結餘款。下表載列於2025年12月31日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下表所列總額與當中所列各數字之和如有差異乃因約整所致):

	佔總額 百分比 概約%	實際收到的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於2025年 12月31日已 動用的金額		結餘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人民幣	
			百萬元		百萬元	
提升我們的服務能力、提高客戶覆蓋及拓展場內物流設備品類	45.0	52.3	48.1	48.1	0	
擴大及升級我們的供應鏈基礎設施	20.0	23.3	21.4	21.4	0	
提升我們的技術能力及基礎設施	15.0	17.4	16.0	16.0	0	
實施與我們的區域佈局、行業重心、業務重點相匹配的戰略併購	10.0	11.6	10.7	10.7	0	
一般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10.0	11.6	10.7	10.7	0	
總計	100.0	116.3	106.9	106.9	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748,753	1,610,867
銷售成本		<u>(1,224,771)</u>	<u>(1,147,142)</u>
毛利		523,982	463,725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15,891	43,284
銷售及分銷費用		(115,960)	(99,210)
管理費用		(220,938)	(190,345)
金融資產減值損失	5	(7,085)	(8,090)
其他費用		(2,496)	(1,054)
財務費用		(107,800)	(104,475)
應佔聯營公司利潤		<u>1,090</u>	<u>1,532</u>
稅前利潤	5	86,684	105,367
所得稅費用	6	<u>(4,472)</u>	<u>(3,406)</u>
年內利潤		<u>82,212</u>	<u>101,961</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82,212</u>	<u>101,961</u>
歸屬於以下各項的利潤及 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u>82,212</u>	<u>101,961</u>
歸屬於本公司的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8	<u>人民幣0.24元</u>	<u>人民幣0.29元</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44,518	1,204,149
使用權資產		1,675,137	1,478,742
無形資產		28,847	36,714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13,522	12,334
按金		175,205	149,4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6,914	6,345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244,143</u>	<u>2,887,759</u>
流動資產			
存貨		160,228	163,946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9	427,715	389,22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2,607	84,421
受限制存款	10	41,226	50,4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176,299	205,394
流動資產合計		<u>868,075</u>	<u>893,47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	350,163	389,26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939	172,004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2	826,143	830,939
應交稅費		4,014	2,702
流動負債合計		<u>1,382,259</u>	<u>1,394,912</u>
流動負債淨額		<u>(514,184)</u>	<u>(501,43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729,959</u>	<u>2,386,324</u>

		2025年	2024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2	1,456,892	1,179,66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9,582	24,4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720	3,412
		<u>1,479,194</u>	<u>1,207,574</u>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79,194	1,207,574
淨資產		<u>1,250,765</u>	<u>1,178,750</u>
權益			
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權益			
股本		87,006	87,006
儲備		1,163,759	1,081,548
建議股息		—	10,196
		<u>1,250,765</u>	<u>1,178,750</u>
權益合計		<u>1,250,765</u>	<u>1,178,75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25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廣州佛朗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廣東省廣州市番禺區石碁鎮亞運大道999號。

於年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場內物流設備訂用服務(包括設備租賃)、提供維護維修服務以及場內物流設備及配件銷售。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該等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以人民幣(「人民幣」)呈示，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

持續經營基準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514.2百萬元。經慮及(其中包括)本集團的過往經營表現及自本公告日期起計未來十二個月的未動用借款融資人民幣3,190.3百萬元後，董事認為本集團於可預見未來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為其經營撥資及履行其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董事認為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屬恰當。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子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本集團獲賦予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倘本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子公司的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並運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子公司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綜合入賬直至該等控制權終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的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將導致非控股權益有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公司間的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費用及與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相關的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額抵銷。

倘若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要素中一項或多項有所改變，則本集團需要重新評估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在並無失去控制權的情況下，子公司的所有權權益變動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子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並在損益內確認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任何就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應佔部分則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有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利潤(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的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於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其他準則或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訂明實體應如何評估某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於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實體應如何估計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修訂本要求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貨幣不可兌換的影響的資料。由於本集團用作交易的貨幣及海外子公司用作換算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之功能貨幣為可兌換，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財務報表並無產生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該等財務報表中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時，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如適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並無公眾問責性的子公司：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電力的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至惡性通貨膨脹呈報貨幣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¹

¹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³ 強制生效日期尚待釐定，惟可供採納

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資料於下文載述。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多個章節已被納入而變動有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就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呈列方式引入新規定，包括指定的總計及小計。實體須將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所有收益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之一：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終止經營業務，並呈列兩項新界定小計。其亦規定於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資料的組合(合併及分類)和位置提出更嚴格的要求。若干早前已納入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規定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更及差錯*，並更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基準*。由於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有輕微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相應修訂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須追溯應用，並可提早應用。本集團現正分析新訂規定並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經削減的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的子公司，且毋須作出公共問責，並須擁有一間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綜合財務報表供公眾使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公司)。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於2025年4月作出修訂，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納入應用該準則的資格標準中。該準則其後於2025年10月作出進一步修訂，以(i)刪除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中的披露目標；(ii)削減與供應商融資安排及某一特定類別金融負債相關的披露要求；及(iii)對於使用管理層界定績效指標的實體，將相關披露規定替換為交叉引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表述。允許提早應用。由於本公司為上市公司，並不符合資格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本公司若干子公司正考慮於其特定財務報表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的修訂闡明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擇，在符合特定條件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前透過電子付款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釐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此外，該等修訂本釐清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同掛鈎工具的分類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包括指定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及具有或然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該等修訂本須追溯應用，並於首次應用日期對期初留存溢利(或權益的其他組成部分)進行調整。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且僅可在不作出預知的情況下重列。允許同時提早應用所有修訂本，或僅提早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本。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時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情況。該等修訂本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數確認盈虧。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的盈虧於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非關聯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本已前瞻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取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的以往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本現時可供採納。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列報貨幣規定，須按期末匯率將非惡性通貨膨脹功能貨幣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列報貨幣。該等修訂同時規定，若實體的功能貨幣及列報貨幣均為某一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的貨幣，則其應依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中的財務報告第34段的規定，採用一般物價指數，對其境外經營(功能貨幣為非惡性通貨膨脹經濟體貨幣)的比較數據進行重述。該等修訂新增了若干披露規定，允許提早應用。該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 第11冊載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隨附指引)、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等的修訂本。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本詳情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本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與準則的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所用的概念及術語達致一致性。此外，該等修訂本釐清實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未必說明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參考段落之所有規定，亦未必增設額外規定。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本釐清當承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然而，該修訂本並未解決承租人如何區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定義的租賃修改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租賃負債的問題。此外，該等修訂本已更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混淆。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本釐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其中一個例子，移除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的規定的不一致性。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等修訂本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允許提早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本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並非根據其服務及產品劃分業務單位，且僅有一個可呈報的經營分部。

向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在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方面並不包含不相關連的經營分部的財務資料，且董事整體審閱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報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	1,558,816	1,396,359
海外地區*	<u>189,937</u>	<u>214,508</u>
總收入	<u><u>1,748,753</u></u>	<u><u>1,610,867</u></u>

上述收入資料以客戶地點為基準。

*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向位於亞洲、歐洲、北美洲、南美洲及澳洲等海外國家的客戶出口產品。

(b) 非流動資產

截至2025年及2024年年末，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主要位於中國內地。

與主要客戶有關的資料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對單一客戶或共同控制下的一組客戶的銷售收入並無佔本集團收入的10%或以上。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本集團的收入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場內物流設備訂用服務	903,638	796,049
維護維修服務	267,971	202,830
場內物流設備及配件銷售	577,144	611,988
總收入	<u>1,748,753</u>	<u>1,610,867</u>

按下列分析：

客戶合約收入	1,080,990	1,026,125
經營租賃收入(計入場內物流設備訂用服務)	667,763	584,742
總收入	<u>1,748,753</u>	<u>1,610,867</u>

客戶合約收入

(a) 分拆收入資料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商品或服務類型		
場內物流設備訂用服務(不包括經營租賃)	235,875	211,307
維護維修服務	267,971	202,830
場內物流設備及配件銷售	577,144	611,988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1,080,990</u>	<u>1,026,125</u>
地區市場		
中國	891,053	811,617
海外地區*	189,937	214,508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1,080,990</u>	<u>1,026,125</u>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商品	577,144	611,988
於一段時間內轉移的服務	503,846	414,137
客戶合約收入總額	<u>1,080,990</u>	<u>1,026,125</u>

* 報告期內，本集團主要團向亞洲、歐洲、北美洲、南美洲及澳洲等海外國家出口產品。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並因過往期間已履行履約責任所確認的本報告期間已確認收入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的已確認收入：		
場內物流設備及配件銷售	<u>22,872</u>	<u>10,489</u>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場內物流設備訂用服務

履約責任隨服務提供一段時間內履行，通常在提供服務前須支付短期預付款。場內物流設備訂用服務的服務期限通常為一至四年，並定期結算。本集團與客戶間的貿易條款主要以賒銷為主，但通常會要求新客戶提前付款。信用期一般為一至三個月。

於12月31日分配至剩餘責任(未履行或部分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計確認為收入的金額：		
一年內	173,567	146,425
一至兩年	84,313	73,864
兩至三年	28,763	28,227
三至四年	<u>16,788</u>	<u>8,837</u>
總計	<u>303,431</u>	<u>257,353</u>

維護維修服務

履約責任隨服務提供一段時間內履行，付款通常於服務完成後一至三個月內到期。

場內物流設備及配件銷售

履約責任於收到場內物流設備及配件後履行，付款通常於收到場內物流設備及配件後一個月內到期(主要客戶可延長至三個月)。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與收購一家子公司有關的議價收購收益	—	27,414
租賃收入	10,691	6,763
利息收入	3,130	4,013
匯兌差額淨額	1,095	2,451
政府補助*	689	2,428
其他	286	215
總計	<u>15,891</u>	<u>43,284</u>

* 該等政府補助並無任何未達成條件或者或然事項。

5. 稅前利潤

本集團稅前利潤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656,431	632,79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74,078	191,930
使用權資產折舊*		242,901	223,303
計量租賃負債時未計入的租賃付款		52,656	19,059
無形資產攤銷		8,900	5,548
研發費用**		46,714	43,915
核數師薪酬		3,000	3,00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附註8所載董事及監事 薪酬)：			
工資及薪金		256,012	226,983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38,255	33,917
總計		<u>294,267</u>	<u>260,900</u>
匯兌差額淨額***	4	(1,095)	(2,451)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7,085	8,090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		(13)	(42)
與收購一家子公司有關的議價收購收益***	4	<u>—</u>	<u>(27,414)</u>

*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折舊分別計入損益中的「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費用」、「管理費用」及「其他費用」。

** 該等款項計入損益中的「管理費用」。

*** 該等款項計入損益中的「其他收入」。

6. 所得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5,733	4,273
遞延稅項(附註24)	<u>(1,261)</u>	<u>(867)</u>
總計	<u><u>4,472</u></u>	<u><u>3,406</u></u>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在註冊地及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所產生或取得的利潤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條例(「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及在中國內地經營的子公司須就應課稅所得繳納25%的企業所得稅，惟下文所述稅項減免的情況除外。

本公司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此於2025年至2027年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率。該資格認定每三年由中國相關稅務部門審核一次。

除安徽佛朗斯、廣州佛琅斯叉車有限公司、力至優叉車(上海)有限公司及合肥朗慧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外，本集團於中國的其他子公司被認定為「小微企業」，因此於年內享受5%至10%的優惠所得稅率。

按照本集團主要經營所在司法管轄區的法定稅率計算出的適用於稅前利潤的所得稅費用，與按實際稅率計算出的所得稅費用的對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稅前利潤	<u><u>86,684</u></u>	<u><u>105,367</u></u>
按法定稅率25%(2024年：25%)計算的稅項	21,671	26,342
特定省份或地方當局頒佈的較低稅率	(10,735)	(12,368)
合資格研發費用的加計扣除	(6,588)	(6,604)
毋須課稅收入	(164)	(4,346)
不可扣稅費用	<u>288</u>	<u>382</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	<u><u>4,472</u></u>	<u><u>3,406</u></u>

7. 股息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建議末期每股普通股零元(2024年：人民幣0.0293元)	<u>—</u>	<u>10,196</u>

8. 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乃基於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的年內利潤及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發行在外的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的利潤	<u>82,212</u>	<u>101,961</u>
	股份數目	
	2025年	2024年
股份		
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48,022,816</u>	<u>348,022,816</u>

9.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418,887	391,494
應收票據	39,484	26,406
	<u>458,371</u>	<u>417,900</u>
減：減值	(30,656)	(28,674)
賬面淨值	<u><u>427,715</u></u>	<u><u>389,226</u></u>

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制存款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7,525	255,884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	(41,226)	(50,49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u>176,299</u></u>	<u><u>205,394</u></u>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附註)	176,758	157,643
港元	29,384	93,395
美元	9,239	4,832
印尼盾	2,099	—
越南盾	45	—
日圓	—	14
	<u><u>217,525</u></u>	<u><u>255,884</u></u>

附註：

於報告期末，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以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本集團可透過獲准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存於銀行的現金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的存款期介乎一日至六個月不等，視乎本集團的即時現金需求而定，並按個別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受限制存款存放於最近並無拖欠記錄的信譽良好的銀行。

1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307,029	350,176
三個月至一年	38,476	33,003
一年以上	4,658	6,088
	<u>350,163</u>	<u>389,267</u>
總計	<u>350,163</u>	<u>389,267</u>

12.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實際利率 (%)	2025年		實際利率 (%)	2024年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	—	—	LPR*+基點	2025年	24,122
長期銀行貸款的流動部分 —有抵押	LPR+基點	2026年	37,235	LPR+基點	2025年	90,187
其他借款—有抵押	LPR+基點	2026年	207,990	LPR+基點	2025年	219,300
租賃負債(附註14(b))	LPR+基點	2026年	580,918	LPR+基點	2025年	497,330
總計—流動			<u>826,143</u>	LPR+基點		<u>830,939</u>
非流動						
銀行貸款—有抵押	LPR+基點	2027年至 2030年	389,169	LPR+基點	2026年至 2029年	199,232
其他借款—有抵押	LPR+基點	2027年至 2029年	220,062	LPR+基點	2026年至 2028年	224,237
租賃負債(附註14(b))	LPR+基點	2027年至 2030年	847,661	LPR+基點	2026年至 2030年	756,197
總計—非流動			<u>1,456,892</u>			<u>1,179,666</u>
總計			<u>2,283,035</u>			<u>2,010,605</u>

* LPR代表貸款市場報價利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應償還銀行貸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37,235	114,309
第二年	86,245	66,413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含首尾兩年)	293,276	132,819
五年以上	9,648	—
小計	<u>426,404</u>	<u>313,541</u>
應償還其他借款：		
一年內或按要求	207,990	219,300
第二年	130,407	153,667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含首尾兩年)	89,655	70,570
小計	<u>428,052</u>	<u>443,537</u>
應償還租賃負債：		
一年內或按要求	580,918	497,330
第二年	385,439	346,934
第三年至第五年(包含首尾兩年)	462,222	409,263
小計	<u>1,428,579</u>	<u>1,253,527</u>
總計	<u><u>2,283,035</u></u>	<u><u>2,010,605</u></u>

附註：

- (i) 所有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
- (ii) 於2025年12月31日，租賃土地人民幣32,719,000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564,520,000元(2024年：租賃土地人民幣33,469,000元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人民幣446,394,000元)已抵押作為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抵押品。
- (iii)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的融資總額別為人民幣5,473,339,000元及人民幣4,614,197,000元，其中人民幣2,283,035,000元及人民幣2,010,605,000元已被使用。
- (iv) 所有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按貸款市場報價利率加基點的浮動利率計息。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權益。為達此目的，本公司已採用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作為其自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間，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原則及適用守則條文。董事將於每個財政年度審核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並在年度報告所載企業管治報告中應用「不遵守就解釋」原則。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應遵守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董事及監事作出具體查詢，各董事及監事確認於報告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董事會

本公司由一個高效的董事會領導，董事會承擔領導及控制的責任，並通過指導及監督本公司事務，集體負責促進本公司的成功。董事客觀地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決定。

董事會在技能與經驗之間取得平衡，提供符合本公司業務要求的觀點，並定期審查(i)董事為履行對本公司的責任所需作出的貢獻，及(ii)董事是否花費足夠的時間履行與其角色及董事會責任相稱的職責。董事會由包括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均衡組合組成，維持董事會的強大獨立性，以有效地行使獨立判斷。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無論於聯交所或其他證券交易所)(包括銷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重大訴訟

於報告期間至本公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針對本集團提起的任何待決或受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公眾持股量的充足性

根據本公司公開可得的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於報告期間至本公告日期，聯交所批准及上市規則許可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至少25%(公眾持股量規定最低百分比)由公眾持有。

董事及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報告期間，概無本公司董事及監事及彼等的聯繫人在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競爭或可能競爭的任何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或與本集團有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設立審核委員會，其中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杜立柱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樊霞博士及蔣福誠先生。

審核委員會連同本公司管理層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公告中的披露資料。

審核委員會認為財務資料乃根據適用會計慣例及政策、上市規則及任何其他適用法律的要求編製，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獨立核數師審閱初步業績公告

初步公告所載的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集團獨立核數師與本集團年內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核對一致。本集團獨立核數師就此執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所作的鑒證工作，因此本集團獨立核數師並無就初步公告發出任何核證。

刊發2025年全年業績公告及2025年年度報告

本全年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ls123.com)刊載。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要求的所有數據的年度報告將按股東要求寄發予股東，並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上刊載。

股息

為保留更多現金以滿足本集團營運資金需求及未來業務發展需要，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派發末期股息(2024年：每股人民幣0.0293元(含稅))。董事會將根據本公司股息政策，在適當時候考慮未來的股息分派。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舉行。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聯交所上市規則規定於實際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刊發及按股東要求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2日(星期一)至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記錄日期為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6年6月18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香港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相關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6年6月25日(星期四)舉行的應屆股東週年大會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核數師」	指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B2B」	指	企業對企業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第2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本公司」或「公司」	指	廣州佛朗斯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廣州佛朗斯機械有限公司)，一家於2007年12月5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於2016年11月25日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及於2023年11月10日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499)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DP」	指	國內生產總值
「全球發售」	指	發售 12,136,000 股H股，包括最終香港公開發售 1,213,600 股H股及最終國際公開發售 10,922,400 股H股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所有子公司或按文義所規定指其中任何一家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25元的境外上市外資普通股，以港元認購及買賣並將於香港聯交所上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場內物流設備」	指	場內物流設備是一種工業設備，用於替代密集型勞動，例如在製造工廠、物流園區、倉庫、機場、港口等類似工作場所搬運、搬移、分揀以及堆垛貨物及重物等機械作業
「物聯網」	指	物聯網，嵌入傳感器、軟件及其他技術的物理對象網絡，通過互聯網與其他設備及系統連接及交換數據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更改)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股票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且與其並行運作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報告期間」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25元的普通股，包括非上市股份及H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監事」	指	本公司監事會成員

「非上市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0.25元的普通股，未在任何證券交易所上市
「美元」	指	美元，美國的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廣州佛朗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侯澤寬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市
2026年3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董事長兼執行董事侯澤寬先生；執行董事侯澤兵先生、錢曉軒先生、馬麗女士及周利民先生；非執行董事俞傳芬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蔣福誠先生、樊霞博士及杜立柱先生。